

辽宁铁道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开展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 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

根据《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辽教办电〔2020〕146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学校决定在全校开展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，制定此方案。

一、成立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熊义

副组长：曾庆军

组 员：黄跃勇 吴明华 余鹏 潘越峰

二、整治工作重点

1. 违规收费、罚款及摊派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2. 用资产处置、出租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3. 经营收入未纳入规定账户核算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4. 隐匿会费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5. 截留行政事业性收费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
6. 截留捐赠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7. 以会议费、劳务费、培训费和咨询费等名义套取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8. 虚列支出转出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9. 以假发票等非法票据骗取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；
10. 上下级单位之间相互转移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。11月2日召开由各部门正职参加的动员部署会，主要传达学习《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辽教办电〔2020〕146号）精神，研究部署学校开展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进行自查。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由财务处、纪检监察处组织开展、进行督查，学校各部门在11月9日前完成自查，并将自查情况报财务处（见附件）。

（三）整改落实。学校将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、深入剖析问题产生原因，并依法追究违规违纪违法人员责任，完善管理体系、建立健全管理制度，堵塞漏洞、防微杜渐。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。

（四）总结上报。学校根据整治工作开展情况、自查结果、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形成总结材料，于12月10日前上报省教育

厅审计处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要提高政治站位。要把开展这次“小金库”专项整治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实际举措，作为严肃财经纪律、加强学校财务管理的重要手段。各部门主要领导作为第一负责人，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逐级压实责任，严谨隐瞒虚报。

（二）要强化工作落实。各部门要按照学校方案要求，迅速开展工作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抓好学习动员、组织自查、专项整改等关键环节，确保此次“小金库”专项整治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要搞好宣传总结。学校将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关内容和要求在校媒介平台进行公告，并通过建立举报信箱和电话（举报电话：3920578）等方式，进一步畅通监督渠道，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。各部门将整治总结情况于12月8日前报财务处。

附件：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情况报告表

辽宁铁道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11月2日

附件

违规设立“小金库”问题专项整治情况报告表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行次	项目	金额（个数）	备注
1	违规收费、罚款及摊派设立“小金库”		
2	用资产处置、出租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		
3	经营收入未纳入规定账户核算设立“小金库”		
4	隐匿会费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		
5	截留行政事业性收费设立“小金库”		
6	截留捐赠收入设立“小金库”		
7	以会议费、劳务费、培训费和咨询费等名义套取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		
8	虚列支出转出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		
9	以假发票等非法票据骗取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		
10	上下级单位之间相互转移资金设立“小金库”		
11	其他		
合计			